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 10月 30日 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 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24 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已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及 2024 年 7 月 24 日对公司 2024 年股 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与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 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所有议案均获得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此后公司正式实施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 "激励计划")。

在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限制性股票部分向1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 性股票总计 144.60 万股。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截至 2024 年8月1日止,公司已收到13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额14.185,26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壹佰肆拾肆万陆仟元(\\\\)1.446,000,00), 计入资本 公积(股本溢价)12.739.260.00 元。

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 完成上述共计 144.6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 部分完成首次授予登记后,公司股份总数已由 400.090.000 股变更为 401.536.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则由 400,090,000.00 元变更为 401,536,000.00 元。上述注册资 本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

2024年9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 会第五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 留部分第一次授予的议案》,拟实施本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第一次授予。本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部分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计 10.60 万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截至 2024 年 10 月 9 日止,公司已收到 1 名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额 1,039,86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壹拾万陆仟元(¥106,0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933,860.00 元。

2024年10月18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401,536,000股变更为401,642,000股,公司注册资本则由401,536,000.00元变更为401,642,000.00元。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以上注册资本的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1,536,000.00 元。	401,642,000.0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01,536,000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01,642,00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无其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无其
他种类股票,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元。	他种类股票,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元。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的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工商登记机关的实际审核要求对上述修订《公司章程》事项进行调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要求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办理相关的公司变更登记事宜。

特此公告。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